雨花区2021年度部门（单位）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 长沙市雨花区妇幼保健所

项目名称 : 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

报告日期：2021年 3 月24日

 雨花区财政局（制）

附件1

2021年雨花区妇幼健康民生项目资金绩效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提高全市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全面可持续发展，降低全市新生儿出生缺陷风险和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发生率，让更多群众享受健康服务。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实施方案》和雨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雨花区健康民生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对雨花区35-64岁适龄妇女进行免费宫颈癌、乳腺癌检查，免费服务内容包括：临床乳腺检查（乳腺的视诊、触诊）、乳腺彩超、阳性人群乳腺X线检查。妇科（盆腔）检查、妇科B超检查、阴道分泌物检查、HPV阳性分型检查、宫颈刮片病理检查（宫颈脱落细胞巴氏检查/液基薄层细胞检测(TCT)）、阴道镜检查、病理检查；为每位符合条件的孕妇免费提供1次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DNA产前筛查与诊断（以下简称“NIPT”）和产前筛查;为每位新生儿免费提供1次多种遗传代谢病筛查和耳聋基因筛查。

我区通过统一部署明确目标责任、实施惠民政策落实配套资金、重视培训推进项目实施、广泛宣传营造声势、加强监管强化要素保障等措施，截至12月31日，所有民生项目均按质按量高效完成，阳性病例都进行了跟踪随访。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在资金管理上，我所严格按照要求，实行专账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审核关口，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开展，无挪用、错支等违规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1年1月5日，雨财安字[2021]1号收到区级健康民生项目资金968.64万元；2021年1月25日，转预内字[2021]1号结转上年长财社指[2020]115号2020年健康民生项目市级第二批补助经费188.29万元；转预内字[2021]1号结转上年长财社指[2020]125号2020年省补助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16.99万元；2021年8月13日，长财社指[2021]159号拨付2021年市第一批健康民生项目经费250.67万元；2021年9月7日，长财社指[2021]80号拨付2019年市第二批健康民生项目经费266.8万元；2021年9月7日，长财社指[2021]82号2021年省补助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项目48.16万元，共计1739.55万元，有力地保障了我区民生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拨付2020年10-12月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371.39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16.99万元，市级专项资金134.8万元，区本级配套专项资金219.6万元；我单位拨付2021年1-3月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355.96万元，其中：市级配套专项资金53.49万元（拨款时市级配套专项资金未到），区本级配套专项资金302.47万元；我单位拨付2021年4-6月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482.83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8.19万元，市级配套专项资金244.17万元（对冲一季度市级专项资金部门），区本级配套专项资金230.47万元；我单位拨付2021年7-9月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393.26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40.19万元，市级专项资金144.04万元，区本级配套专项资金209.03万元。2021年10-12月健康民生项目待拨付专项资金323.98万元，其中市级配套专项资金129.26万元，区级专项资金194.72万元，将于2022年3月拨付至辖区内医疗机构，没有资金结余。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统一部署，明确目标责任。**一是高度重视，摆上位置。省民生项目免费产前筛查和农村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免费“两癌”检查工作指标下达之后，区卫健局积极向区委、区政府做好汇报，制定了《2021年长沙市雨花区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工作方案》《2021年长沙市雨花区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实施方案》等文件，对具体任务进行分解，省市民生项目的考核纳入区政府对街道（镇）政府的考核，形成真正的政府支持、卫计合力，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健全组织，强化领导。区级按要求成立民生项目领导小组和技术指导小组，各街镇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为我区民生工程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三是召开会议，安排部署。4月22日召开了由各街镇分管领导、卫健办负责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负责人、妇幼专干、各助产医疗机构分管领导、项目相关科室人员参加的妇幼健康民生项目推进会，安排部署我区民生项目工作。

**（二）实施惠民政策，资金配套到位，资金使用规范。**

民生项目实施是惠及万千家庭的大好实事，项目所需资金较大，由省（市）区两级财政按比例分担，区级共配套资金968.64万。在资金管理上，区妇幼保健所严格按照要求，实行专账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审核关口，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开展，无挪用、错支等违规情况。所有民生项目按季度据实结算。

 **（三）重视培训，推进项目实施。**为进一步提高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妇女“两癌”检查服务水平，确保雨花区省市健康民生项目高效实施，2021年6月10日，区妇幼保健所举办了雨花区适龄妇女免费“两癌”检查项目培训班，来自长沙市妇幼保健院的四位专家图文并茂的分别就宫颈癌筛查技术、阴道镜的应用、乳腺B超诊断及临床应用、乳腺癌筛查与早诊等进行详细讲解，本次培训有区妇幼保健所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管理人员、信息科、健教科、妇保科相关人员、B超医生，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项目负责人、妇产科医生、B超医生、信息员，以及辖区医院参与项目的妇产科医师共90余人参加。培训后进行了理论考核，考核合格率100%。7月2日-3日参加省级“两癌”检查技术培训，9月8日-9日组织检查人员参加市级“两癌”检查技术培训，11月12日再次组织两癌初筛机构检查人员参加市级宫颈癌筛查培训班，通过培训提升检查人员的筛查技术及服务水平，快速推进民生项目，并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四）广泛宣传，营造声势。**实施民生项目是一项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的民心工程。因此，我们特别注重加强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卫计的网格优势，将民生项目相关政策、工作动态、宣传材料等放在人口网格管理中同步推进，便于群众查阅和掌握。区妇幼保健所印制相关健康民生项目宣传折页、宣传手册，下发到各街（镇）、社区、医院。我们还利用宣传栏、孕妇学校、微信公共号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从而达到了良好效果，为民生项目的顺利实施营造了良好氛围。9月10日，区妇幼保健所与圭塘街道承办了“爱心传递，护佑新生”预防出生缺陷日主题宣传活动，大大的提高了老百姓对预防出生缺陷知识的知晓度。

**（五）加强监管，强化要素保障。**区妇幼所制定了民生项目督查方案，对督查的内容、方法和问题的处理都做出了明确规定。每月将项目进度完成情况发布在相关工作群内，确保各实施单位实时掌握进度；每季度对辖区街道项目完成情况进行通报，对未完成进度的街道进行原因分析找出解决方法并督导完成进度；对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阳性病例管理的原始登记进行核查，针对不符合的情况，督导其完善及整改到位，有效提高了健康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质量。

四、项目完成情况

**1.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目标任务：13000）。**完成筛查人数14762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数的113.55%，宫颈癌结案14762人，发现CIN1级229例，CIN2-3级95例，微小浸润癌3例，浸润癌3例。乳腺癌结案14762人，发现乳腺不典型增生1例，小叶原位癌1例，导管原位癌2例，浸润性导管癌5例，浸润性小叶癌1例，其它恶性肿瘤2例。宫颈癌早诊率97.03% ，乳腺癌早诊率70%。

 **2.免费产前筛查（目标任务：8600）。**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完成产前筛查人数9328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数的108.47%；其中高风险和临界高风险2448人，筛查异常率26.24%，产前筛查高危人群干预诊断率100.00%，检查诊断出37例异常出生缺陷胎儿，已全部终止妊娠，有效避免了严重出生缺陷儿的出生。

**3.NIPT（目标任务：应做尽做）。**全区完成孕产妇免费NIPT筛查9747人，筛查高风险90人，确诊21-三体14人、13-三体2人，其他异常14人。

**4.新生儿多种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目标任务：应做尽做）。**全区共有名9391新生儿进行了多种遗传代谢性疾病免费筛查，发现初筛阳性患儿550例，确诊甲低5例、G6PD28例，都进行了规范的诊治和随诊。

**5.新生儿耳聋基因筛查（目标任务：应做尽做）。**全区共有9404名新生儿进行了耳聋基因免费筛查。发现结果异常的 442人（已经出结果的人），都进行了规范的诊治和随诊。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1.宣传工作不够深入。**目前项目没有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等大媒体进行宣传，一些政策还没有真正的宣传到群众中去，导致有的对象错过了免费产前筛查时间或者因没有居住证无法享受政策。

**2.群众的保健意识有待提高。**“两癌”筛查部分对象对筛查阳性结果不太重视，进一步诊治依从性差。

 六、下一步工作措施

 **1.加强人员培训。**每周召开的例会上，要求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妇幼信息专干对街道的健康民生进展情况和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汇报，共同探讨与解决问题；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加强对健康民生工程政策的理解，确保上传的数据精确、真实；要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街道紧密配合合作，加强部门协作，提高服务效能。

**2.进一步做好健康民生宣教。**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的宣传活动。借助室外电子显示屏、公交车显示屏等服务平台进行项目宣传。在孕妇学校免费授课，讲授产筛知识，努力提高广大孕妇对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的知晓率、认知度，加强其参与项目的自觉性、主动性。在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助产医疗机构门诊大厅、产科住院病房摆放宣传架、内设各种有关民生宣传资料，并将宣传手册发放到每个孕产妇手中，大力营造宣传氛围。对未按时做产筛的孕妇予以短信、微信和电话等温馨提示通知孕妇进行筛查。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要点 | 评分标准 | 自评得分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决策（16分） | 项目立项（5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 2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合同及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②审批文件、合同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1份，否则，酌情扣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 3 |
| 绩效目标（4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 2 |
| 资金投入（7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含有效文件、市委、市政府会议纪要和主要领导批示所明确的具体金额），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无预算超预算该项分数全扣。 | 2 |
| 项目决策（16分） | 资金投入（7分） | 资金分配规范性 | 1 |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 ①分配办法健全、规范，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0.5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 1 |
| 1 | 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 实际分配符合办法要求，结果公平、合理，计1分，1例不符合扣0.1分。 | 1 |
| 1 |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②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到达要求；③公示内容准确；④公示内容完整。 | ①资金分配结果在公开渠道及时达到规定期限要求，进行公示，计0.5分；②公示内容准确、完整，计0.5分。否则，酌情扣分。 | 1 |
| 结转结余资金合理性 | 2 | 结转结余数指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 市本级公共项目资金不能结转，无结转计2分，有结转不得分。 | 2 |
| 项目过程（24分） | 资金管理（13分） | 资金到位率 | 3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经审批或下达资金指标文后，根据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项目，计3分，否则不得分。 | 3 |
| 预算执行进度率和调整率 | 4 | ①预算执行进度=截止预算年度已安排使用的预算项目资金/预算资金\*100%。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 ①资金安排在11月底之前分配完毕，计2分；全年执行进度低于95%，不计分。②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2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经审批允许调整的除外），扣完为止。 | 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验收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或单位集体决策；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不符的情形。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各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②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认证和单位集体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2分；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不存在项目申报与合同和资金下达内容不符的，计2分，出现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5分全扣；⑤违规情况特别严重的，重点绩效评价等级定为“差”。 | 5 |
| 信息公开 | 1 |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计1分，否则不得分。 | 1 |
| 项目过程（24分） | 组织实施（11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①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②是否按规定对有关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③是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 | ①、②、③各计1分。如果有部分单位①、②均不适应，则③为3分，有一项不适应，则③为2分。否则，酌情扣分。 | 3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2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①、②、③、④各0.5分。否则，酌情扣分。 | 2 |
|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 2 | 对2019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未整改原因是否进行情况说明。 | 对2019年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2019年反映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2019年反映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计0分。 | 2 |
| 绩效自评合规性 | 4 |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 根据市财政局2020年考核结果，评审为优，得4分；评审为良，得3分；评审为中，得2分；评审为低，得1分；评审为差，得0分。 | 4 |
| 产出（3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8 |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支出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8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6 | 预算支出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预算支出实施单位设立绩效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时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立的绩效指标值。 | 6 |
| 产出（30分）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7 | 预算支出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完成该预算支出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预算支出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预算支出所需的时间。 | 7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9 | 完成预算支出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预算支出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预算支出预算为参考。 | 9 |
| 效益（30分） | 预算支出效益 | 实施效益 | 20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预算支出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预算支出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设置和细化。 | 20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预算支出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预算支出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10 |
| 合计 |   |  | 100 |  |  | 100 |